



香港的招牌

青工部 張蔚紅



香港美專的招牌出自書畫大師齊白石之手。

作者供圖

走在香港熙熙攘攘的街道，與鱗次櫛比的建築相映成趣的是各式各樣的大廈和門店的招牌。招牌是一棟建築一個門店的「眼」，無聲地透露出精氣神。香港的招牌可謂藏龍臥虎，不經意走在大街小巷就會有驚喜發現。雖然現今很多招牌用上了標準化的字體，但無可否認，以傳統書法寫就的牌匾更多了文化底蘊和歷史沉澱，行走其間，偶爾駐足品評，觸摸一個個鮮活的方塊字，意趣橫生。

香港的招牌從字體上真、草、隸、篆樣樣皆有，尤以魏碑和楷書居多，而篆書草書較少，大概是辨識度不高的原因，上環「廣柱林大廈」幾個字便是小篆，很有底蘊。老牌客家名店「泉章居」據說出自「當代草聖」、國民黨元老于右任之手。店家稱當年于右任先生喜愛一款菜式，因而專門題寫牌匾相送，真相無法查考。因沒有落款，如匆匆路過不仔細琢磨還真不容易看出廬山面目。

入牌匾字體最多的當屬魏碑或魏碑的變體，從商行工廈到魚蛋小廚，從百年老號

到新張業主，參茸海味、珠寶手錶、同鄉會館、藥房、涼茶、五金油漆店，十之五六採用魏碑。市面上這類牌匾多出自著名的書法家區建公之手，區建公擅長各類書體，尤工魏碑，撇捺稍加變體，穩重大氣中增加了張揚挺拔的活力，莊重不失俏皮，可謂雅俗共賞。

上世紀五六十年代，商家市民追捧，一時一字難求，區建公也成了人盡皆知的「招牌王」，所題牌匾蔚為壯觀，存世的有「舖記」、「奇華餅家」、「公和玻璃鏡器」等。

一般而言，魏碑風格樸拙險峻，與流行世俗的商業文化格格不入，區建公先生對魏碑恰如其分地進行了革新，質樸方嚴的碑體得以從粗獷豪放的馬上民族，從歷經千年的摩崖石刻、造像題記、墓誌中走出，一路南下，縱貫四千里，綿延流行在香港江的大街小巷，不得不說是文化史上的一大幸事。

區建公先生還創立了多所學校，包括香港區建公書法學院，廣收弟子，以書法為載體，弘揚中華傳統文化。

說到牌匾出產量大的，不得不說馮兆華，也就是港人熟知的華戈。馮氏籍貫順

德，自幼隨父習字，擅行草，自上世紀70年代來港，以字謀生。從賣針頭線腦的門面，到知名學府，到電影海報，幾乎隨處可見，「英華書院」的隸書就是出自其手。《跛豪》、《蘇乞兒》、《一代宗師》等電影海報，因為有了華戈畫龍點睛的幾個字，一下刻入腦海，進入意境。漢字賦予海報新生，書寫藝術的妙處絕非拼音文字可以比擬。據說華戈創作一寫而就，信馬由韁，煞是快意。馮氏成名的過程記載着香港各行各業的起起伏伏，喜樂哀愁，亦參與創立多間書法學校，以書化人。

位於彌敦道附近的香港美術專科學校是香港第一間美術專科學校，是香港美術專業人才的「黃埔軍校」。香港美專的招牌出自書畫大師齊白石先生之手，這八個字呈橫式佈局，刀劈斧鑿，用筆老辣，氣度森嚴，藝才殿堂的招牌由殿堂級的大師書寫招牌最好不過。

該校創辦人著名愛國教育家陳海鷹，上世紀50年代在北京專程拜訪齊老先生，求得此招牌，齊老時年88高齡。人人皆知齊老對自己書畫的調劑相當嚴格，明碼實價，概無例外，且齊老先生很少題寫匾

額，這幅字在當年都相當難得珍貴。2017年齊老的山水十二條屏拍出了9.315億元人民幣的天價，創下了中國文藝作品市價新紀錄，香港美專這個招牌價值可見一斑。

荷李活道的「潔思園畫廊」、干諾道的「香港老飯店」由書畫大師劉海粟題寫，灣仔道的「杭州酒家」由金庸先生題寫，位於何文田的「香港公開大學」由啓功先生題寫，中環威靈頓街「南華油墨公司」由蘇世傑先生題寫，樂古道的「琳琅閣」由沙海孟先生題寫，還有大量的招牌出自民間無名氏之手，以楷書、行書、隸書居多，其實藝術水準也不低，既照顧東主的要求又體現藝術的追求。大概是因為顏體

敦正大氣豐腴雄渾的美感與顏真卿正直剛毅、不畏奸佞的人品高度契合的緣故，除了魏碑，招牌字體採用最多的當屬顏體楷書，這也許反映出我們這個民族內心深處的某種價值追求。

近年來，一些有識之士、民間團體在香港發起拯救大字招牌的活動，拯救的招牌是漢字文化的載體，更是民族共同血脈的歸依。

所有招牌，無論出自大家巨擘還是民間藝人，無論來自經學院派還是野狐外道，都寄託着對家業、行業、國業與旺昌隆的夙願，都在傳承着中華民族文化的特性，都已深深烙上中華民族的印記，不懼歲月流轉，歷久彌新。

人身傷害賠償倡可分期付款

法改會建議法庭有權頒令按期賠償 金額按通脹計算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顏晉傑）市民現時就交通意外、醫療疏忽、工業意外等人身傷害個案進行索償時，法庭會就補償傷者未來收入損失及因受傷招致的支出判定一筆過賠償額，法律改革委員會昨日發表諮詢文件，建議法庭日後有權頒令要求付款一方就傷者每一段時間的需要分期支付賠償，並定期檢討計算賠償額的折扣率。

現時，法庭會考慮原告的收入損失及因受傷而於未來持續招致的連串必要支出，再假設原告用賠償款項來投資所得的回報而作出扣減，以評估一筆過賠償的金額，但有關做法的精準度一向備受批評，法庭訂出的賠償額不是太少，便是太多。

法律改革委員會在2015年獲終審法院首席法官及律政司司長委託，研究檢討人身傷害個案中未來金錢損失的損害賠償評估相關法律，並在昨日發表諮詢文件，建議研究容許法庭以按期形式支付未來金錢損失賠償，金額亦會按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計算。

未來金錢損失賠償小組委員會主席梁偉文指出，法庭沒有「水晶球」，要準確地評估賠償金額十分困難，指按分期付款的方式可以令法庭不用確定原告預期壽命、狀況日後有所惡化或改善等無法估量的因素，而原告亦可終身有持續利息，避免過往有人曾因為壽命比預期長而年老後沒有錢用的情況。

梁偉文又特別提及，法庭現時會假設原告會用獲賠償的金錢來投資，並取得回報，賠償額因而有高達2.5%的折扣率，「投資有風險，有掙亦有蝕，這個風險如果由原告人承擔，對他們並不公平。」他強調法律的原則是要令傷者回復原狀，像沒有受過傷一樣。



法改會發表《人身傷害個案按期支付未來金錢損失賠償》諮詢文件。

香港文匯報記者顏晉傑攝

諮詢文件又提出要定期檢討計算賠償時的折扣率，梁偉文指英國一個於上世紀70年代的案例，將折扣率訂在4%至5%，當年市民只要將錢存在銀行就可以有不錯的回報，但有關折扣率一直沿用至2013年，4%的回報率當年扣除通脹後已所剩無幾。

梁偉文強調，投資的方式須使原告人能夠在整段期間彌補其損失的總額，認為折扣率應為合理地預期該筆賠償款項如用於投資可得的推定回報率，建議日後可授權

終審法院首席法官在諮詢相關政府部門及其他持份者，每3年至5年檢視折扣率一次，但強調建議未有定案，歡迎市民提出意見。

市民可於法改會的網站閱覽諮詢文件內容及摘要，並在8月24日或之前以郵遞、傳真或電郵方式就法庭應否獲立法賦予權力在人身傷害個案中就未來金錢損失的損害賠償作出按期付款令、判處和檢討按期付款令的權力應施加什麼考慮因素和限制及折扣率的訂定和發佈機制等表達意見。

幹線已成為新界西交通擠塞樽頸，影響民生及物流業。他們建議當局改善強風或交通事故下的通報措施、取消青嶼幹線收費，並盡快改善大嶼山、東涌交通配套，增建新道路分散風險。

麥美娟陸頌雄等交請願信

麥美娟、陸頌雄與香港民用航空事業職工總會、香港機場地勤服務職工會、香港機場餐飲業僱員工會、國泰航空服務職工會及HAECO分會代表昨日約見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蘇偉文，並遞交請願信，促請政府盡快全面檢討及解決青嶼幹線的塞車問題。

香港民用航空事業職工總會秘書長葉偉明於會上指出，不少在機場上班的工人因近日多次大塞車而憂慮青嶼塞車愈見頻密，有工人不滿未能及時得知實施強風管制的訊息，要求運輸署加快訊息發佈時間，讓工人提早準備。

香港機場地勤服務職工會主席李永富關注青嶼幹線實施強風管制後車流疏導安排，他建議應提早在收費廣場前設分流提

示，加強指示讓大、小型車及早按指示分流，減少塞車情況。

居於東涌的社區幹事劉展鵬指出，整個大嶼山僅得一條收費橋連接市區，一旦封路尤其是東涌即變孤島，交通陷入癱瘓。他指許多駕駛者反映關注公路經常有貨車並排及在快線上行駛，容易釀成交通事故，建議運輸署檢討有關道路行車指示，並加強事故後應變措施。

社區幹事王俊傑建議運輸署加強北大嶼山公路一帶的信息發佈顯示。

麥美娟責成運輸局應與機場局制定指引，一旦出現突發交通事故，應酌情處理工人的勤工問題，不應因政府失責而連累工人受罰。

陸頌雄促速定交通方案

陸頌雄要求當局應提升應變能力，運輸署應與相關部門加強溝通配合，及早制定全面疏導交通方案。

他們於會後表示，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蘇偉文及運輸署官員已於會上承諾會盡快全面檢討有關問題。

工聯見運房局 倡紓青嶼塞車



麥美娟（左二）、陸頌雄（左一）與工會代表約見運輸及房屋局與運輸署。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聶曉輝）青嶼幹線及汀九橋近期接連出現大塞車，導致往來機場交通嚴重擠塞，更殃及東涌、葵青、荃灣以至屯門等地區交通。工聯會新

界西立法會議員麥美娟與勞工界議員陸頌雄，昨日聯同香港民用航空事業職工總會等工會代表約見運輸及房屋局與運輸署，促請當局全面檢討擠塞問題，以免令青嶼

賠償安置歉慢板 橫洲建宅恐滯後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特區政府早前向立法會提交文件指出，若元朗橫洲第一期公營房屋發展計劃工程未能如期在今年中展開，計劃第一期共4,000個公屋單位將無法在2024/25年度落成。多名立法會建制派及反對派議員在昨日的委員會會議上質疑，政府一直拖延處理受影響居民的賠償安置問題，令撥款項目遲遲未提交財委會審批。政府原計劃在橫洲收地發展1.7萬個公屋

單位，在2014年決定將有關工程分三期進行，第一期會有4,000個單位落成。立法會跟進橫洲發展項目事宜小組委員會昨日開會，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蘇偉文在會上交代計劃的最新進展。

蘇偉文指出，橫洲第一期平整工程及設施詳細設計已大致完成，他們會向立法會申請撥款及進行招標工作，但如工程未能如期在今年中展開，第一期共4,000個公屋單位將

無法在2024/25年度落成。至於第二期、第三期發展工程，蘇偉文表示，土木工程拓展署已於去年7月開展有關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的技術可行性研究，預計於明年年初完成，並會在完成研究後進行公眾諮詢及制定發展時間表。

他表示，如果2014年時堅持將第一期、第二期及第三期一併推出發展，相信現時仍未能啟動第一期的相關程序。

麥美娟：開會日期一拖再拖

多名建制派及反對派議員質疑，因政府安置受影響居民的方案不合理，導致發展計劃滯後。

委員會主席、工聯會議員麥美娟指出，政府早前曾承諾會就居民賠償安置問題舉辦公聽會，但開會日期一拖再拖，至今未提交任何補充文件，以致撥款項目遲遲未提交財委會審批。文件指出，截至上月底，已在凍結登記的

180個住戶中，地政總署已約見156戶，解釋安置和特惠津貼細節，當中12戶已獲編配公屋，其餘20多戶則未能聯絡或不願與政府部門會面。

地政總署助理署長張家樂指出，現時未獲編配公屋的住戶，部分是因為未能提供足夠文件供他們審查。

蘇偉文表示，深切明白住戶面對遷拆的焦慮心情，亦希望盡快解決住戶遷拆安排。政府會在適當時機公佈計劃的最新安排，以及適時安排議員到橫洲實地考察。